

附件 2：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每週新聞輿情回應處理程序

壹、各組室回應每週輿情週報會議資料

- 一、財政部秘書處新聞聯繫科每週以電子郵件傳送每週輿情追蹤及預判表至本中心電子發票組專責人員。
- 二、本中心電子發票組專責人員將該電子郵件轉寄各組室行政人員並副知各組室主管及新聞聯繫窗口。
- 三、各組室針對主管議題及新聞輿情擬具回應處理說明，並陳核至本中心發言人。

貳、各組室將奉核可資料以電子郵件傳送至本中心電子發票組專責人員彙總，俾利回復財政部秘書處新聞聯繫科。

參、財政部秘書處新聞聯繫科將於輿情週報會議當日寄送開會版資料至本中心電子發票組專責人員，專責人員即影送本中心發言人攜帶與會。